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57)

年度股東大會補充通知

茲提述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2日之通函(「年度股東大會通函」)及通知(「年度股東大會通知」)，當中載列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之時間及地點，並載有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以供本公司股東批准之決議案。除另有規定，本補充通知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3日年度股東大會補充通函(「補充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補充通知：本公司將按原訂計劃於2022年6月9日(星期四)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北四環中路8號北京北辰五洲皇冠國際酒店召開年度股東大會，考慮審議及酌情通過包括第9項、第10項及第11項新增議案在內的以下項目：

特別決議案

9. 審議並批准建議修改本公司經營範圍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普通決議案

10. 審議並批准選舉謝軍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1. 審議並批准選舉下列所提名的人士為本公司監事：

(1) 蔡安輝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2) 謝海兵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3) 趙穎女士為本公司監事；

(4) 蔡勇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承董事會命
柴守平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2022年5月13日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補充通函內。除本補充通知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通知所用詞彙應與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意。
2. 載有上述決議案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補充通函。本公司隨年度股東大會通知發出的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及交回將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圍內適用。
3. 保障股東、員工及其他持份者的健康及安全對本公司至為重要，鑑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本公司鼓勵股東考慮委任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以就年度股東大會之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以替代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本公司將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實施適當預防措施以保障出席股東、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免受感染的風險。本公司並將視COVID-19疫情的發展，或將在適用的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對年度股東大會安排進行調整或重新安排。
4. 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但僅可指定其中一名代表於年度股東大會代為投票。為免生疑問，倘獲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各自委任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代表不同，且一名以上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僅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有效委任之代表將有權獲指定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對所有決議案投票。
5.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者為法人的，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者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A股股東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2022年6月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前)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直門北大街9號中國石油大廈C座0612室；郵政編碼：100007)方為有效。H股股東必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有關年度股東大會的時間及地點、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的其他決議案詳情、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資格、代表委任表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回條及其他有關年度股東大會的相關事項，請參閱年度股東大會通函及通知。
7.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戴厚良先生擔任董事長，由侯啟軍先生擔任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由段良偉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由焦方正先生、黃永章先生及任立新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梁愛詩女士、德地立人先生、西蒙·亨利先生、蔡金勇先生及蔣小明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